

#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南宁市第五人民医院危旧房改住房  
改造项目电梯采购

项目编号：YZLNN2024-G1-305-SJQT

招标单位：南宁市第五人民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8月 日

---

# 目 录

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1
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3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3
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1
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15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2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受南宁市第五人民医院的委托，拟对南宁市第五人民医院危旧房改住房改造项目电梯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1. 招标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南宁市第五人民医院危旧房改住房改造项目电梯采购

项目编号：YZLNN2024-G1-305-SJQT

招标范围：1#楼载客电梯 4 台，2#、3#、4#楼载客电梯 3 台，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经营本次招标采购内容，具备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2.2 投标人必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含“电梯安装(含修理)”】**B 级及以上证书**；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4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

## 3. 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获取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时起至 2024 年 月 日 18 时 00 分。

3.2 获取方式：通过“云之龙咨询集团”微信公众号平台发售。（获取方式：关注微信公众号“云之龙咨询集团”，在云之龙咨询集团公众号页面选择[集团服务]→[购买标书]，登记公司相关信息并经核实后，通过线上支付费用，即可下载采购文件。详细操作见公众号“购买标书”首页内“购买标书使用须知”）

3.3 售价：招标文件每本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

说明：

请各供应商通过“云之龙咨询集团”微信公众号平台进行购买文件，一旦因网络或平台维护等原因造成无法通过微信购买标书的，可采用以下方式邮购：

每本另加邮费 50 元【邮购采购文件的，必须于采购文件的获取时间截止前将采购文件价款及邮费汇到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编辑一份电子邮件发到招标代理机构邮箱(可拨打 0771-2616613 获取邮箱)，邮件内容含需获取采购文件的项目名称及编号、投标单位名称、收件人姓名、收件人联系方式及收件地址。未按本公告要求提供有效收件人联系方式的，不予办理邮寄手续；因此造成供应商无法按时获取采购文件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采购文件价款及邮费交纳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623661021638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西南宁民主支行（网银支付可选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开户行行号：104611010017

---

#### 4. 投标文件的提交

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4年 月 日 15时 30分（北京时间）

4.2 投标和开标地点：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4 楼（详见 4 楼进门左边 LED 屏）】

4.3 提交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2024年 月 日 时 分至 时 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内，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未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 5.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 6. 招标代理机构其他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6 楼

邮编：530201

联系人：杨丹青、刘诗施

电话：0771-2618118、2618199

邮购文件和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银行账户为：

开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623661021638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西南宁民主支行（网银支付可选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开户行行号：104611010017

2024年 月 日

##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1. 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或指标、要求，必须满足或优于，否则投标无效。
2.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其他投标人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被侵权问题提出异议。
3. 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如为外文，应同时提供中文译本，当外文与中文译本不一致时以中文为准。
4. 投标人所投标产品或服务如国家有强制性要求的应按国家规定执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项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1	1#楼载客电梯	4 台	一、技术参数 1、层 / 站 / 门： 1#楼：L1、L2、L3（消防功能电梯）：36/36/36 1#楼：L4（消防兼无障碍功能电梯）：36/36/36 2、载重量（kg）：1050 3、速度（m/s）：2.5m/s 4、服务楼层：-3 到 33 层 5、基站：1 层 6、驱动方式：微机控制交流变频调压调速 电源：动力电源：三相五线制，交流 380 伏 50 赫兹 照明电源：单相交流 220 伏 50 赫兹 7、控制方式：群控 8、对重位置：对重后置 9、制作标准：GB/T 7588.1-2020 和 GB/T 7588.2-2020《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10、1#楼：L1、L2、L3 井道尺寸（宽×深）（mm）：约 2050×2200 1#楼：L4 井道尺寸（宽×深）（mm）：约 2100×2500 11、机房尺寸（宽×深）（mm）以实际测量为准： 井道总高（m）：约 114 提升高度（m）：约 106.7 顶层高度（mm）：约 5300 底坑深度（mm）：约 2000 12、轿内尺寸（宽×深）（mm）约：宽 1600mm×深 1500mm 13、轿内净高：2450mm 14、轿厢天花（轿顶）：喷涂钢板，LED 筒灯

		<p>15、轿厢左右前壁：发纹不锈钢</p> <p>16、门灯横梁：发纹不锈钢</p> <p>17、轿厢左右侧壁：发纹不锈钢</p> <p>18、轿厢后壁：发纹不锈钢</p> <p>19、轿厢门、门楣板：发纹不锈钢</p> <p>20、轿厢地面：硬质 PVC 材料</p> <p>21、轿门地坎：挤压成型硬铝</p> <p>22、开门方式：中分门</p> <p>23、开门尺寸（宽×深）约： 900×2100mm</p> <p>24、轿厢操纵箱：不锈钢板面板</p> <p>25、操纵箱按钮不锈钢板面</p> <p>26、厅外召唤箱及指层器：不锈钢板面板</p> <p>27、轿厢位置指层器：操纵箱带点阵数显</p> <p>28、层门装潢：首层发纹不锈钢板，其余层喷涂钢板</p> <p>29、层门门套：首层发纹不锈钢小门套，其余层喷涂钢板小门套</p> <p><b>备注：以上土建尺寸均以双方现场确认为准，不接受电梯井道结构性的更改，如抬高楼板、增加圈梁、打凿梁等；安装所需辅助配件及修补均由中标人负责。</b></p> <p><b>▲二、主要部件要求</b></p> <p>1、控制系统：配抗电磁干扰设计，32 位智能化和数字化控制系统。控制系统必须具有可靠自动保护功能和安全防护功能。如故障自诊断功能、故障代码显示和存储功能等，并具备软件升级功能，与投标电梯同品牌。</p> <p>2、曳引机：采用永磁同步无齿轮曳引机，与投标电梯同品牌。</p> <p>3、门机系统：微机控制永磁同步电机驱动 VVVF 变频门机，与投标电梯同品牌。</p> <p>4、门保护：光幕门保护；</p> <p>5、曳引机、控制柜、上行超速保护装置、安全钳、限速器，要求采用投标产品同品牌、同制造商设计和制造，与特种设备型式试验报告配置页相同，制造商拥有上述部件的生产线，不接受外购和代工生产（贴牌生产）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①加盖制造商公章的相关证明（或承诺）文件，制造商证明（或承诺）拥有上述部件的生产线，不接受外购和代工生产（贴牌生产）的产品；②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注明以上主要部件的品牌、生产厂家、产地的产品配置清单；③电梯整梯型式试验证书；④。电梯整梯型式试验报告复印件。</p> <p>6、导靴：要求采用安全系数性高的滚动导靴。</p> <p><b>三、基本功能</b></p> <p>1、全集选控制运行功能</p> <p>2、超载保护功能</p> <p>3、超载报警功能</p> <p>4、超速电气保护功能</p>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超速机械保护功能</li> <li>6、光幕保护功能</li> <li>7、门过载保护功能</li> <li>8、开关门时间超常保护功能</li> <li>9、开门异常自动选层功能</li> <li>10、电动机空转保护功能</li> <li>11、电动机过载（热）保护功能</li> <li>12、对讲机通讯功能</li> <li>13、警铃报警功能</li> <li>13、故障低速自救运行功能</li> <li>14、位置异常自动校正功能</li> <li>15、停电应急照明功能</li> <li>16、轿顶检修操作功能</li> <li>17、轿内慢速运行功能</li> <li>18、泊梯功能：1层</li> <li>19、机房调试操作功能</li> <li>20、无呼自返基站功能</li> <li>21、反向内指令自动消除功能</li> <li>22、开门时间自动控制功能</li> <li>23、运行次数显示功能</li> <li>24、轿内照明自动控制功能</li> <li>25、轿内通风自动控制功能</li> <li>26、故障自动检测功能</li> <li>27、故障自动存储功能</li> <li>28、待机定期自检功能</li> <li>29、层高自测定功能</li> <li>30、消防迫降功能：1层</li> <li>31、起动补偿功能</li> <li>32、底坑对讲机通讯功能</li> <li>33、门停止运行功能</li> <li>34、抱闸动作的双安全检测</li> <li>35、厅外检测显示功能</li> <li>36、高效运行控制功能（无段速、直接停靠功能）</li> <li>37、同步电机磁极码静态测试功能</li> <li>38、电梯服务支援系统</li> <li>39、抗电磁干扰功能</li> <li>40、满载直驶运行功能</li> <li>41、五方通话功能</li> <li>42、预留视频电缆功能（免费配合安装）</li> <li>43、1#楼4台采用群控</li> </ul>
--	--	--	--

		<p>四、装饰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层门装潢：首层发纹不锈钢板，其余层喷涂钢板；</li> <li>2、层门门套：首层发纹不锈钢小门套，其余层喷涂钢板小门套；</li> <li>3、厅外呼梯及显示系统：每层每梯均配置呼梯盒，外呼采用微触按钮。点阵数显，可显示电梯运行楼层、方向等信息，高灵敏度微动按钮，发纹不锈钢面板；</li> <li>4、主操作盘：发纹不锈钢面板，配置微触按钮。配置红色点阵数显，可显示轿厢所处楼层、运行方向等信息；</li> <li>5、轿厢装潢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轿壁、轿门采用发纹不锈钢板。</li> <li>(2) 吊顶装潢：标准吊顶，轿厢照明采用长寿命节能型 LED 照明系统。配置应急照明灯。</li> <li>(3) 轿厢通风系统：横流风扇。</li> <li>(4) 轿厢地板：PVC 材质地板。</li> <li>(5) 轿厢地坎：铝合金型材地坎</li> <li>(6) 无障碍电梯设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①、控制面板按钮配有盲文；</li> <li>②、轿厢两侧壁各配一根扁形不锈钢扶手；</li> <li>③、后中壁镜面不锈钢，使轮椅使用者能在退出电梯时观察到身后的障碍物；</li> <li>④、在侧壁安装一个卧式操纵板，以方便轮椅使用者；</li> <li>⑤、轿厢内语音报站功能，以方便视觉不便使用者。</li> </ol> </li> </ol> </li> </ol>
2	2#、3#、4#楼 载客电梯	<p>一、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层 / 站 / 门： 2#楼 L1, 3#L1, 4#L1（消防功能电梯）：9/9/9</li> <li>2、载重量（kg）：1050</li> <li>3、速度（m/s）：1.75m/s</li> <li>4、服务楼层：-3 到 6 层</li> <li>5、基站：1 层</li> <li>6、驱动方式：微机控制交流变频调压调速</li> </ol> <p>电源：</p> <p>动力电源：三相五线制，交流 380 伏 50 赫兹</p> <p>照明电源：单相交流 220 伏 50 赫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7、控制方式：联控（按照实际需求执行）</li> <li>8、对重位置：对重后置</li> <li>9、制作标准：GB7588.1-2020 和 GB7588.2-20203《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li> <li>10、2#楼 L1, 3#楼 L1 井道尺寸（宽×深）（mm）约：2400×2200</li> <li>4#：L1 井道尺寸（宽×深）（mm）约：2200×2200</li> </ol>

		<p>11、机房尺寸（宽×深）（mm）：以实际测量为准          井道总高（m）：约 34.4          提升高度（m）：约 27.1          顶层高度（mm）：约 5300          底坑深度（mm）：约 2000</p> <p>12、轿内尺寸（宽×深）（mm）约：1600×1500          13、轿内净高（mm）约：2450mm          14、轿厢天花（轿顶）：喷涂钢板，LED 筒灯          15、轿厢左右前壁：发纹不锈钢          16、门灯横梁：发纹不锈钢          17、轿厢左右侧壁：发纹不锈钢          18、轿厢后壁：发纹不锈钢          19、轿厢门、门楣板：发纹不锈钢          20、轿厢地面：硬质 PVC 材料          21、轿门地坎：挤压成型硬铝          22、开门方式：中分门          23、开门尺寸（宽×深）约：900×2100          24、轿厢操纵箱：不锈钢板面板          25、操纵箱按钮不锈钢板面          26、厅外召唤箱及指层器：不锈钢板面板          27、轿厢位置指层器：操纵箱带点阵数显          28、层门装潢：首层发纹不锈钢板，其余层喷涂钢板          29、层门门套：首层发纹不锈钢小门套，其余层喷涂钢板小门套</p> <p><b>备注：以上土建尺寸均以双方现场确认为准，不接受电梯井道结构性的更改，如抬高楼板、增加圈梁、打凿梁等；安装所需辅助配件及修补均由中标人负责。</b></p> <p><b>▲二、主要部件要求</b></p> <p>1、控制系统：配抗电磁干扰设计，32 位智能化和数字化控制系统。控制系统必须具有可靠自动保护功能和安全防护功能。如故障自诊断功能、故障代码显示和存储功能等，并具备软件升级功能，与投标电梯同品牌。</p> <p>2、曳引机：采用永磁同步无齿轮曳引机，与投标电梯同品牌。</p> <p>3、门机系统：微机控制永磁同步电机驱动 VVVF 变频门机，与投标电梯同品牌。</p> <p>4、门保护：光幕门保护；</p> <p>5、导靴：要求采用安全系数性高的滑动导靴；</p> <p>6、曳引机、控制柜、上行超速保护装置、安全钳、限速器，要求采用投标产品同品牌、同制造商设计和制造，与特种设备型式试验报告配置页相同，制造商拥有上述部件的生产线，不接受外购和代工生产（贴牌生产）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①加盖制造商公章的相关证明（或承诺）文件，制造商证明（或承诺）拥有上述部件的生产线，不接受外购和代</p>
--	--	---

		<p>工生产（贴牌生产）的产品；②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注明以上主要部件的品牌、生产厂家、产地的产品配置清单；③电梯整梯型式试验证书；④电梯整梯型式试验报告复印件。</p> <p>三、基本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全集选控制运行功能</li> <li>2、超载保护功能</li> <li>3、超载报警功能</li> <li>4、超速电气保护功能</li> <li>5、超速机械保护功能</li> <li>6、光幕保护功能</li> <li>7、门过载保护功能</li> <li>8、开关门时间超常保护功能</li> <li>9、开门异常自动选层功能</li> <li>10、电动机空转保护功能</li> <li>11、电动机过载（热）保护功能</li> <li>12、对讲机通讯功能</li> <li>13、警铃报警功能</li> <li>13、故障低速自救运行功能</li> <li>14、位置异常自动校正功能</li> <li>15、停电应急照明功能</li> <li>16、轿顶检修操作功能</li> <li>17、轿内慢速运行功能</li> <li>18、泊梯功能：1层</li> <li>19、机房调试操作功能</li> <li>20、无呼自返基站功能</li> <li>21、反向内指令自动消除功能</li> <li>22、开门时间自动控制功能</li> <li>23、运行次数显示功能</li> <li>24、轿内照明自动控制功能</li> <li>25、轿内通风自动控制功能</li> <li>26、故障自动检测功能</li> <li>27、故障自动存储功能</li> <li>28、待机定期自检功能</li> <li>29、层高自测定功能</li> <li>30、消防迫降功能：1层</li> <li>31、起动补偿功能</li> <li>32、门停止运行功能</li> <li>33、抱闸动作的双安全检测</li> <li>34、厅外检测显示功能</li> <li>35、高效运行控制功能（无段速、直接停靠功能）</li> </ol>
--	--	---

		<p>36、同步电机磁极码静态测试功能</p> <p>37、电梯服务支援系统</p> <p>38、抗电磁干扰功能</p> <p>39、满载直驶运行功能</p> <p>40、五方通话功能</p> <p>41、预留视频电缆功能（免费配合安装）</p> <p>四、装饰要求</p> <p>1、层门装潢：首层发纹不锈钢板，其余层喷涂钢板；</p> <p>2、层门门套：首层发纹不锈钢小门套，其余层喷涂钢板小门套；</p> <p>3、厅外呼梯及显示系统：每层每梯均配置呼梯盒，外呼采用微触按钮。点阵显示，可显示电梯运行楼层、方向等信息，高灵敏度微动按钮，发纹不锈钢面板；</p> <p>4、主操作盘：发纹不锈钢面板，配置微触按钮。配置红色点阵数显，可显示轿厢所处楼层、运行方向等信息；</p> <p>5、轿厢装潢要求：</p> <p>（1）轿壁、轿门采用发纹不锈钢板；</p> <p>（2）吊顶装潢：标准吊顶，轿厢照明采用长寿命节能型 LED 照明系统；配置应急照明灯；</p> <p>（3）轿厢通风系统：横流风扇；</p> <p>（4）轿厢地板：PVC 材质地板；</p> <p>（5）轿厢地坎：铝合金型材地坎。</p>
<p><b>二、商务条款</b></p>		
<p>▲投标报价</p>	<p>本采购为新电梯采购、安装、调试，投标报价为交钥匙价格，包括但不限于：</p> <p>（1）货物的价格；</p> <p>（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p> <p>（3）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p> <p>（4）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p> <p>（5）包括安装费用【含施工用的脚手架搭拆、设备吊运、检测费、报装费、环境措施费、成品保护费、铺设电梯五方通话电线（按招标人指定位置布设，确保实现五方通话功能）等】；</p> <p>（6）安装的开工报装和竣工报检手续费用；</p> <p>（7）土建整改费（配合总包安装部分井道隔音板）；</p> <p>（8）总包配合费（含水电费），按合同中标价 3%</p> <p>（9）质保期内年检费。</p> <p>（10）投标标价已经包含所有的安全文明措施费、垃圾清理、外运、配合总包手续、资料等费用</p>	
<p>▲交货时间及地点</p>	<p>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5 个日历天内到货，到货后 45 个日历天内安装完毕；30 个日历天内完成特种设备使用登记并取得特种设备检验机构出具的《电梯准用证》，无条件交付招标人使用。</p>	

	2、交货地点：南宁市内招标人指定地点。
▲质量保证期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符合当前最新的质保相关要求，自设备安装调试并最终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不少于1年免费保修（若产品生产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厂家规定执行；若中标人质保期承诺优于产品生产厂家质保年限的，以中标人承诺执行）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p>1、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p> <p>2、产品制造商须在广西地区设有售后服务机构并具有安装维修资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服务内容如下：</p> <p>①定期检查：每月上门服务不低于两次对电梯进行免费保养（检查、清洁、除尘、加油、调整）。</p> <p>②故障召修：投标人设立全年24小时专人值班报修电话，在接到热线召修电话或监控报警后30分钟内到现场，一般故障不超过8小时解决，重大故障不超过48小时排除。</p> <p>③免费为招标人培训电梯技术人员2名。</p> <p>3、质保期内，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零配件、免费厂家授权、免费调试、校准，具体内容如下：</p> <p>①定期检查：质保期内每季度进行一次全面的检修，每月上门服务≥2次对电梯进行免费保养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检查、清洁、除尘、加油、调整、校正等），并由招标人签认，消除潜在故障隐患；</p> <p>②故障召修：中标人设立全年24小时专人值班急修服务，一旦电梯出现故障，在接到热线召修电话或监控报警后，30分钟内有维修人员到达现场排除故障，因人事故到场后10分钟内解决，一般故障修复时间不超过1小时，重大故障修复时间不超过24小时。</p> <p>③质保期内，在正常的操作下，出现的任何故障及损失，中标人无偿维修；如涉及故障零件更换，该零件应由中标人免费提供，且必须保证零配件为原厂配件；质保期满后，需提供有偿维护保养服务，并承诺以优于市场价格收取维保费。</p> <p>④质保期内，提供电梯年检前的整修服务，配合招标人申报、负责电梯年检费用并保证年检合格。</p> <p>4、免费为用户建立电梯设备一梯一档管理档案。</p> <p>5、零部件、配件及安装材料必须是未经使用的全新的并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标准的合格产品。</p> <p>6、安装、调试、验收及其它要求：</p> <p>①中标人负责全套机组的安装调试，中标供应商应派专业技术人员对施工进行同步指导，并负责厂家授权、全套机组的调试运行，达到验收要求。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p> <p>②中标人必须提供技术方案包含安装施工，安装施工进度，有安全、质量、技术的保证措施，人员配备及须提供服务方案及图纸给招标人，按提供人员名单进场施工，技术力量不得外借。</p> <p>③设备安装调试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技术标准，中标人自负责施工人员人身、</p>

	<p>设备安全责任。对安装质量全过程监管控制、对施工安全负全责。</p> <p>④中标人负责办理有关电梯设备安装的开工报装和竣工验收手续且承担负责相关费用。</p> <p>⑤中标人向当地质检部门提出验收申请，并协助当地质检部门检验验收，中标人并负责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p>⑥安装验收标准必须符合如下标准要求： 《电梯安装验收规范》（GB/T 10060-2023）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10-2002） 电力、消防、安监部门的有关规定等。</p> <p>7、电梯随货提供证明文件要求清单：(1)制造厂所发相关设备的《产品合格证》原件；(2)有关所供设备的全部安装、使用及管理文件和图纸。</p> <p>8、项目竣工后中标人必须提供完整全中文的技术资料及图纸给招标人，包括施工报告、验收报告、操作手册、维护手册等，其费用包括在投标价格内。</p>
<p>▲付款方式</p>	<p>投标人完成电梯生产安装调试并通过特检院验收取得相关合格证，投标人提供电梯的《电梯使用标志》、《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发票以及建设主管部门要求的所有验收资料给招标人，招标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通过特检院验收合格出具报告后，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97%，质保期结束后，投标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设备部分税率为 13%，安装部分税率为 3%）及付款材料，招标人审核无误后，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100%。</p> <p>注： （1）中标供应商须在申请招标人支付的每笔货款前开具相应金额的专用发票给招标人，否则招标人可以迟延付款而不视为违约。 （2）中标供应商开票前务必与招标人确认开票信息，必须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开具专用发票。因中标供应商因素导致发票信息出错、发票无法抵扣税款的，中标供应商应为招标人重新开具相应的合法、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同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由此造成的损失。</p>
<p>▲履约保证金</p>	<p>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p>
<p>验收要求</p>	<p>1、出厂检验：交货时，中标人应随同货物提供出厂检验报告，产品合格相关资料。</p> <p>2、安装调试检验：货物到达后，由招标人会同有关部门进行基本质量和数量的验收（但不作为最终合格的保证），电梯安装调试（包括整机性能测试）过程，中标人应作详细检验记录。安装调试检验结果应符合制造厂产品标准和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检验记录应提交给招标人。</p> <p>3、电梯安装调试结束后，由中标人负责联系质量技术监督局等部门，进行联合验收并办理准用许可证，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必须提供满足建设主管部门要求的所有验收资料，待验收合格后，才可向招标人申请剩余合同款。若未按照要求完成验收并提供材料的，招标人有权拒绝支付剩余合同款。特种设备检验机构出具的《电梯准用证》作为最终验收证明文件和依据。</p> <p>4、招标人可根据法律采用必要的方式来鉴别或有权聘请专家进行主要部件核查</p>

	<p>及现场验收，若出现弄虚作假情况，一经查实，招标人将予以退货或换货，并将追究中标人的法律责任并要求中标人赔偿相关损失，且投标人承担一切因违法违规造成的法律后果及责任。</p> <p>5、投标产品及零部件、配件及安装材料必须是整套全新未使用过的符合国家现行版本《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电梯技术条件》、《电梯试验方法》、《电梯安装验收规范》及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要求，必须满足本项目需求技术指标的电梯设备。</p>
<p><b>三、产品资料及说明文件</b></p>	
<p>1、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对外公开的产品彩页或说明书（体现技术参数，可以从生产厂家网页下载的 PDF 或 HTM 文件或检测报告或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以供评标时核对。当投标文件提供的仪器性能参数与该仪器生产商提供的性能参数不符合时，以后者为准。</p> <p><b>▲2、为了保证是正规合法渠道的产品，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生产厂家项目授权委托书。</b></p>	
<p><b>▲四、其它要求</b></p>	
<p>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明确提供应标电梯及主要部件（控制系统、曳引机、门机系统、控制柜、上行超速保护装置、安全钳、限速器）的品牌及电梯型号，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前 附 表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2	5	投标报价及费用：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人支付。 3、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分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暂定成交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8.1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货物类/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类）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费基准价格/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费基准价格上浮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费基准价格下浮 20%）收取。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 4、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西南宁民主支行（网银支付可选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银行账号：623661021638
3	12.1	澄清与修改：投标人发现招标文件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
4	16.1	投标有效期： <u>自投标截止之日起至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u>
5	17.1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须足额交纳。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银行账户以转账或电汇形式转出，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开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市民主支行（网银支付可选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银行账号：623661021638，开户行行号：104611010017】。 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
6	17.3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均以转账形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

		1、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中标通知书发布后五日内，以转账方式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2、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日内以转账方式退还。
7	19.2	1、投标文件份数：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陆份。 2、投标文件电子版壹份(应包括可编辑的word文档格式及盖章后的PDF扫描件)。
8	20.2	投标文件提交时间及地点：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9	22	开标时间及地点：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10	30.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1		付款方式：招标人自行支付；付款条件：见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付款方式”要求执行。
12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1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不符合要求的作投标无效处理。
14		<b><u>本项目的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贰佰壹拾叁万元整（¥2130000.00），投标报价超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无效。</u></b>

---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2.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

2.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2.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2.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邮件等。

3.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方式。

###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

### 6.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投标无效（另有要求的按其要求）。

###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 8. 特别说明：

8.1 多家供应商参加投标，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相互之间存在投资关系且达到控股的，将视为同一投标人。评审时，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后的投标总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当报价相同时，则以技术性能最优一家为有效供应商；技术性能相同时，以服务最优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决定。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相关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赔偿招标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9. 异议

9.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

9.2 投标人提出异议的，应提供异议书原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向异议供应商签收回执。

9.3 异议书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异议书由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异议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异议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 (2) 被异议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 (3)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 (4) 相关请求及主张；
- (5)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异议书有关材料是外文的，异议人应当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除异议书外，投标人还应当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 二、招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及标准；
- (4) 合同主要条款；
- (5) 招标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11.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在相关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在澄清或修改通知发出后 12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否则视为已经收到。

12.2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3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招标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招标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12.4 招标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相关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装订要求具体见本章第 19、20 款）。

13.1 资格文件【下列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须加盖公章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余项

应结合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要求提供，要求必须提供的如未提供，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文件；未作要求的，如有请提供。**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不完整，或模糊不清以致关键信息无法辨认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该材料无效**】：

(1)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含“电梯安装(含修理)”】**B级及以上证书**（复印件）；（**必须提供**）

**13.2 报价文件【下列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须加盖公章按要求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不完整，或模糊不清以致关键信息无法辨认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该材料无效】：**

(1)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附件）；（**必须提供**）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附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3.3 商务及技术文件【下列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须加盖公章按要求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余项应结合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要求提供，要求必须提供的如未提供，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文件；未作要求的，如有请提供。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不完整，或模糊不清以致关键信息无法辨认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该材料无效】：**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附件）；（**必须提供**）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格式见第六章附件）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第六章附件）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

(4)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原件或复印件；银行转账、电汇凭证或招标代理机构开具的到账证明均可）；（**必须提供**）

(5) 购买招标文件的凭证（如收据、发票等）；（**必须提供**）

(6)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附件）；（**必须提供**）

(7)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附件）；（**必须提供**）

（以下请结合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自行编写）

(8) 安装施工方案（格式自拟）；

(9)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10) 投标人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11)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12)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13) 主要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14) 常用耗材、备品备件、易损件优惠表格式（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15)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16)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投标声明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印鉴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印鉴章及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未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

的，作投标无效处理。

####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15.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招标人不向中标供应商支付任何费用。

15.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或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投标将视为无效。

#### **16.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有效期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6.2 未中标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

16.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16.4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招标采购单位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须按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7.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转账、电汇，不接受从个人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

17.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形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

17.3.1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日内退还。

17.3.2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日内退还。

17.4 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 **18.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19.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9.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

---

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19.2 投标文件应按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顺序编制并装订成册，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9.2.1 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要求为可编辑的 word 文档格式。

19.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9.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19.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印鉴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20. 投标文件的封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文件的封装。

20.1.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1 份，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或 U 盘）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并装入投标文件袋中。

20.1.2 投标文件正副本全部封装在一个或多个文件袋（盒、箱）中并加以密封，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全称）、投标人地址、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字样。

20.1.3 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2.1 投标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

20.2.2 投标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送到本须知前附表规定地点，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20.3 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招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20.4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拒收。

## **21.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1.1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 (4)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 项目证明材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7) 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量保证期、售后服务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招标控制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或招标控制价的；
  - (9)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21.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项目（或货物或服务）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实质性条款或关键性的技术指标或性能要求负偏离的（另有要求的按其要求）；
- (3)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人案的；
- (4)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 **21.3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 **四、开标**

#### **22. 开标准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 **23. 开标程序：**

- (1)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 (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 (3) 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 (4) 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或者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 (5) 唱标；
- (6) 招标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 (7) 开标会议结束。

23.1 当整个招标项目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代理机构将报招标人批准后将该项目改为其它方式进行采购，或重新招标。

23.2 开标后，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或某分标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招标代理机构将报招标人批准后将该项目（或该分标）改为其它方式进行采购，或重新招标。

#### **24. 错误修正**

24.1 开标时，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 (1)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2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限价或采购预算金额，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24.3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评标价得分的计算。

(1) 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小于开标时的开标一览表文字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为准；

(2) 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大于开标时的开标一览表文字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开标时的开标一览表文字报价为准，同时按比例修正相应项目的单价或总价。

## **五、评标**

###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含五人）的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26.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27. 评标程序**

#### **27.1 形式审查**

招标人代表和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 **27.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书面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 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得分。

(5)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 **28. 澄清问题的形式**

28.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的修改（计算错误修正除外）。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8.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公章确认，并按评标委员会的通知要求递交。

---

28.3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8.4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其投标文件无效。

### **29. 评委表决**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 **30.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30.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30.2 评标办法。本项目将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标，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31.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六、评标结果**

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标候选人应当不超过 3 个，并标明排序。招标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公示中标候选人，并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33. 于中标结果公告后，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34.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及相关证明文件后出具回执，并将在 3 日内做出答复，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5. 招标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 **七、签订合同**

### **36.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 **37. 签订合同**

37.1 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7.2 如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招标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交招标人。

37.3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中标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7.4 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中标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八、其他事项**

### **38. 代理服务费**

38.1 代理服务费收费计算标准：

费率 金额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1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times$  1.5 % = 1.5 万元

(500 - 100 ) 万元  $\times$  1.1% = 4.4 万元

(1000 - 500 ) 万元  $\times$  0.8% = 4 万元

(1200 - 1000 ) 万元  $\times$  0.5% = 1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4.4 + 4 + 1 = 10.9 万元

按下浮 20% 计算：10.9  $\times$  (1-20%) = 8.72 万元

38.2 招标代理机构的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西南宁民主支行（网银支付可选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银行账号：623661021638

开户行行号：104611010017

39.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参照有关法律法规和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及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招标代理机构。

---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一、评标方法

(一)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

(二)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单位代表共五人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三) 评标依据：评标委员会将以招标文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澄清的书面结果为依据进行比较与评价。

(四) 评分的主要因素：技术、商务等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内容。

##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价格分（满分 30 分）	投标报价 （满分 30 分）  (1) 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 30 分。 (2) 价格分计算公式：某投标人价格分=基准价/某投标人投标报价金额×30 分
2	技术性能分 （满分 20 分）	所有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得基本分 20 分，一般技术要求(未标注▲号参数指标)负偏离一项的在基本分基础上扣 4 分，漏项视为负偏离，扣完为止。
	技术分 （满分 40 分） 安装施工方案分 （满分 20 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提供的施工方案内容包括施工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施工机械、检测设备，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工期、质量的技术措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设备的安装调试等方面分为以下四档。 一档（5 分）：施工技术方案合理，各项施工技术措施基本具备，有实施日程表和人员安排，有基本的安装工艺方法、安装进度计划、调试和验收措施。 二档（10 分）：施工技术方案有较强的针对性，工序安排合理，安全措施、质量控制严格合理，施工组织机构和充足施工人员配备，投标人拥有自己的安装工程队伍，确保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详细可靠，有合理可行的调试及验收方案。 三档（15 分）：施工技术方案有较强的针对性，工序安排合理，安全措施、质量控制严格合理，施工组织机构和充足施工人员配备，投标人拥有自己的安装工程队伍，安装人员经验丰富，工具仪器充足，有合理的施工进度计划，有保证工期、质量的技术措施，确保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详细可靠，有合理可行的调试及验收方案。 四档（20 分）：施工技术方案有较强的针对性，方案内容对项目情况了解全面，切合项目全盘施工实际状况，工序配合安

			<p>排合理，安全措施、质量控制严格有效，有完善的施工现场组织机构和满足本项目需要的机械设备、工具仪器，有专业齐全的管理团队和施工人员安排，具有合理的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工期的措施、质量控制的技术措施，具有施工过程应急处理及救援、防控等预案，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的措施，详细可行的调试及验收方案。</p> <p>注：无相关内容的不得分。</p>
3	商务分（满分 30 分）	商务基本分（满分 5 分）	<p>所有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得商务基本分 5 分，“商务条款”未标注“▲”号的商务条款，每负偏离一项的在商务基本分基础上扣 2.5 分，漏项视为负偏离，扣完为止。</p>
		质保分（满分 3 分）	<p>投标人承诺在质保期的基础上，每承诺 1 年的质保的得 1 分，满分 3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质量保修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售后服务分（满分 15 分）	<p>按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和承诺中的维保计划书、安装维保能力、项目实施人员资质及经验、质保期、故障响应时间、备品备件供应、服务体系、人员培训、售后服务点、技术人员情况、回访维护及其他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分为三档，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独立打分：</p> <p>一档（5 分）：满足招标文件售后服务要求，有售后服务体系，有定期检查、保养安排，有培训计划，故障响应及维修满足基本要求，有设备质保承诺，拟投入维保人员工作经验满足要求，提供检前整修服务，有备品备件供应。</p> <p>二档（10 分）：售后服务体系较完善，定期检查、保养安排较详细，培训计划合理可行，故障响应及维修时间较短，有设备质保承诺，拟投入维保人员经验较丰富、信誉良好，提供完善的检前整修服务，备品备件供应较充裕。</p> <p>三档（15 分）：售后服务体系更完善，定期检查、保养安排详细，培训计划详尽，故障响应及维修时间短，有零配件储备供应（需提供零配件清单及库存照片），拟投入维保人员经验丰富、信誉好，提供完善的检前整修服务，有优惠条件，投标品牌在项目所在地有备品备件库，有维保实时监控系统的。</p> <p>注：无相关内容的不得分。</p>
		信誉及业绩（满分 7 分）	<p>（1）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满分 3 分。</p> <p>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p>

		<p>投标人单位公章，非中文文本的请提供中文翻译文本，否则不予以计分。</p> <p>(2)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有 1 项得 1 分，满分 4 分。</p> <p><b>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否则不予以计分。</b></p>
<p><b>总得分=1+2+3。</b></p>		

###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按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总得分相同时，依次按投标报价低优先、技术分高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提交服务成果时间短优先、处理问题到达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招标人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质疑成立后取消中标资格且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其余以此类推。招标人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

### 四、说明

- 1、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附上以上涉及的有关证书、文件、合同等的复印件。因投标人资料不全或不清楚影响到最终得分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 2、投标人一旦被发现有虚假响应情况，将被取消投标或中标资格。

---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 《采购合同》文本

采购单位（甲方） 南宁市第五人民医院

供应商（乙方）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签订地点 南宁市 签订时间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应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上述标准、规范有出入的，以较严格为准），并与公告规定、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承诺的质量相一致，以确保使用过程的安全有效，如采购文件中明确对货物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的，乙方还应当确保符合采购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公告规定、采购文件或响应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公告规定、采购文件或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该保密义务为永久性，不因本合同的解除、撤销、无效、终止而免除。乙方违反本条约定的，应向甲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大写）贰拾万元（小写¥200000），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还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照公告规定、采购文件或响应文件承诺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不限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及相关费用，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货物运输保险费已包含在合同总

价中，乙方须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并搬卸至安装地点。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公告规定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承诺的或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并安装、调试完后一个月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若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在此期间，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日内及时予以解决，乙方不予答复或未予以实质解决的，视为认可甲方异议及处置意见。

###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乙方应在到货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安装、调试。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具体培训时间由甲方予以确定。

###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公告、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质保期：\_\_\_\_\_。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质保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2. 付款方式：\_\_\_\_\_。

###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_\_\_\_\_。

###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

---

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经乙方 1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更换，并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因乙方产品出现质量问题造成退换货产生的贬值由乙方自行承担。

（3）退货处理：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承担退货所发生的所有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且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故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小时内响应，          小时内解决故障，否则须在          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甲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拒不响应或解决故障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如有产品质量争议，则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解决（上述标准、规范有出入的，以较严格为准），如采购文件中明确对货物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的，乙方还应当确保符合采购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

4. 上述的货物因甲方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质保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取部件成本费。

## **第十二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并搬卸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应当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应当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乙方未按约定提前通知或未按甲方要求发运的，甲方有权拒绝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并搬卸甲方指定的地点。

## **第十三条 交货及验收要求**

1. 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及行业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检查，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该签收仅指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而非认可货物验收合格。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交付的货物进行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与之相关检查、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

---

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3. 乙方需负责安装、调试，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直到设备运行符合技术要求及甲方人员熟练操作后，甲方再进行组织验收。

4. 甲方组织验收，乙方必须到场配合，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凭证。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5.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参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品牌等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或不符合国家、行业质量标准的，应在甲方要求的15个工作日内更换，换货期间计入乙方交货时间，构成逾期交货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乙方拒绝更换或更换货物后仍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该货物的价款不计入结算金额，且乙方应按合同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仅存在不影响使用的质量瑕疵但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所有权、用益权物、担保物权等）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甲方有权选择不予接收或按质量不合格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的，需补偿乙方因此增加的合理成本、直接成本。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甲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的违约金，超过3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全部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0.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核心部件导致货物无法使用的，乙方须赔偿甲方所受到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替代物购置及安装费用等）并按本合同价的20%支付违约金。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甲方人员（含经允许进入甲方场地的第三人）、该货物之外的其他物品受到伤害（损坏）的，由乙方负责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赔偿责任。

7.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擅自将本合同项下义务交由第三方完成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本合同价的20%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8.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由该违约行为导致的经济损失。

9. 任何一方违约导致对方通过法律途径解决的，均应当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律师费、评估费、鉴定费、差旅费、保全保险费等。

####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由双方另行商定。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按照国家标准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履行地点为：南宁市第五人民医院；合同履行方式：按照本合同约定。

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要求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并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分包（无进口资格的乙方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二份，乙方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合同附件是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南宁市第五人民医院   2024年 月 日	乙方（章）   2024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

## 二、投标文件格式

###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 2. 投标文件目录（本目录仅供参考，由投标人根据须知正文 13 款要求，结合自身情况自行编制）

### 资格文件部分

- （1）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投标人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含“电梯安装(含修理)”】B 级及以上证书（复印件）；

### 报价部分

- （1）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商务及技术文件部分

-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格式见第六章附件）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第六章附件)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4）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原件或复印件；银行转账、电汇凭证或招标代理机构开具的到账证明均可）；
- （5）购买招标文件的凭证（如收据、发票等）；
- （6）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 （7）技术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 （8）安装施工方案（格式自拟）；
- （9）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10）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 （11）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 （12）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 （13）主要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 （14）常用耗材、备品备件、易损件优惠表格式(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 （15）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 （16）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 投标函格式:

## 投 标 函

致: \_\_\_\_\_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项目(项目编号: \_\_\_\_\_)的招标公告, \_\_\_\_\_ (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参加本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并提交投标文件。据此函,作如下承诺:

1. 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自投标截止之日起至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投标有效期限)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具备有关法律法規规定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具备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4. 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电子文档\_\_\_\_份。

5. 已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澄清函),理解投标人须知的所有条款。

6. 完全理解贵方“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的规定。

7. 接受招标文件中全部合同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8. 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说明。

9.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贵方可不予退还我方的投标保证金。

10. 愿意提供任何与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等。

11.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2. 对本次招标内容及与本项目有关的知识产权、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及相关信息保密。

13. 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

#### 4. 开标一览表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 \_\_\_\_\_ (如有)

项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2					
3					
4					
5					
6					
报价合计					
报价合计: (大写)人民币					(¥ 元)

注:

- 1、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签字,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2、报价一经涂改, 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5. 投标声明书格式:

## 投标声明书

致: \_\_\_\_\_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 经营地址。

我\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供应商  
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 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招标人的附属机构; 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 与招标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  
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_\_\_\_\_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  
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 名：性 别：

年 龄：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年月日

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所在部门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8. 商务响应表格式：**

\_\_\_\_分标（有分标时填写）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逐条对应商务条款要求在“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栏进行承诺或说明，并在“是否响应”栏申明与商务条款要求各条文的响应和偏离。如果在“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栏仅简单注明“符合”、“满足”的，未逐条对应进行承诺的，将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9. 技术响应表格式：

分标：\_\_\_\_\_（如有）

项号	设备名称	招标技术条款要求	投标承诺	偏离情况	招标技术条款要求中有证明材料要求的，证明材料页码
				注： 1) 选填（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2) 正偏离的技术参数要求注明该技术参数要求指标及相应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接受其优于。	
<b>主要部件品牌情况</b>					
<b>主要部件</b>			<b>品牌</b>	<b>型号</b>	<b>厂家</b>
控制系统					
曳引机					
门机系统					
控制柜					
上行超速保护装置					
安全钳					
限速器					
.....					

说明：投标人应根据其提供的货物，逐条对应本项目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要求认真填写该表，并结合自身投标情况在“投标承诺”栏列明承诺，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10.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参考）

主要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专业岗位	证书编号	持证有效期

说明：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如有，请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11. 常用耗材、备品备件、易损件优惠表格式（参考）

常用耗材、备品备件、易损件优惠表

序号	常用耗材、备品备件、易损件内容	适用机型	目前市场单价	比市场价优惠率
1				%
2				%

我公司承诺，如质量保证期过后，上述备品备件、易损件低于上表“目前市场单价”所列金额的，按实际市场单价及上述“比市场价优惠率”调整备品备件、易损件价格。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